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士班二、三年級轉學生招生考試

招生名額增加公告

一、本項考試招生名額增加依據：

1. 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第四點。
2. 本招生簡章第 16 頁，玖、錄取方式 第四點：

各學系實際招生名額得以當年度考試當日公告之各學系退學缺額為準。

二、學系招生名額更動如下

招生學系組	原招生名額	增加名額	共計招生名額
休閒運動管理學系二年級	1	1	2
運動健康科學系二年級	4	1	5
行銷與管理學系三年級	2	1	3

*考生考試成績未達學系最低錄取標準不予錄取，各學系得採不足額錄取，且不列備取(本招生簡章第 16 頁，玖、錄取方式 第三點)。

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21 日